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

宜蘭縣議會第十五屆第二次大會縣長施政總報告

宜蘭縣政府 編印

張議長、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十五屆第二次大會開議，守成十分榮幸，在此報告縣政工作情形。過去半年來，承蒙 貴會的督促與指教，縣政均可順利推展，謹向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表示衷誠的謝意。縣政課題十分龐雜，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最為關切者，莫過於全縣的交通路網、工商發展、大學設立、城鄉規劃、環境保護及地方財政等問題，均關係到縣政的長遠發展，對於各位議員的真知灼見，守成及各單位主管均虛心受教，並在業務的推行上檢討改進，使縣政能精益求精。

新世紀開展，受到全球化、數位化、知識化之潮流所趨，為了創造台灣獨有的競爭利基，政府已擬定六年國家發展重點計畫，全力進行經濟、社會及政治之改革，宜蘭縣已積極配合國發計畫各項推動計畫，就重點產業之推動、「觀光客倍增」計畫、路網建設、城鎮地貌改造等擬定實施計畫，以爭取中央補助，加速地方的建設。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健康城市」計畫，國內康健雜誌陸續進行第三年台灣二十三縣市「健康城市大調查」，本縣在「對女性最友善」、「最快樂」及「環境品質」等三項指標得到高評價，顯示在治安、公衛防治、休閒活動及環境保護等項目，本縣有較好的表現；而「經濟發展與工作機

會」與「交通建設」等仍是本縣需要持續加強的地方。

針對縣民及各位議員所關切的產業發展課題，本縣所設立的重重大工商投資單一服務窗口及科技創業中心均有良好的成績，科技創業中心已輔導完成七家業者，繼續輔導中有九家；重大投資案件累計至今，新增設廠有十七廠、籌設中有五家，分別有生物科技、製藥、機械製造、食品製造及五星級飯店等業別，總投資金額達四一億三千餘萬元。在傳統產業輔導方面，為發展新世紀明星產業，本縣積極規劃生物科技產業，經過「二〇〇二宜蘭生物科技論壇」會議所形成的共識，本縣生物科技之重點發展產業將以農業、水產、畜產、紅麴及環保科技等為優先輔導，並分別由專責單位負責規劃及推動。

為了協助縣民就業，本府配合中央政策，推行多元就業開發方案，目前爭取核定社會型計畫廿四案，進用一四二人，以促進中高齡者就業，紓解其失業問題。此外，為滿足求職者之就業需求，本府特於社會福利館規劃設置就業服務中心，以加強對縣民之就業服務及廠商之求才服務工作，本中心已於九十一年十月起正式運作，有專職人員受理求職求才登記、職業介紹、現場職業媒合、就業輔助、諮商、開發職缺、職場現況調查、人力資源建立及開立可向公立就業服務中心

申請獎助僱用津貼證明等服務，歡迎縣民多加利用。

本府除積極辦理招商、產業輔導及就業輔導之外，投資環境及生活品質之良窳，是投資者考量的主要因素。因此有關交通建設、爭取學研機構設立、大型活動品質的提升等均是現階段的重點。

縣內所關注北宜高速公路及平原段的工程進度及其對環境的影響，本府將持續督促工程進度，及促其做好營建污染防制措施，同時對於高速公路沿線景觀及綠美化工作，本府亦將協調有關單位一併重視，以維護縣境內景觀及環境。而區域內路網建設，除了已定案之連絡道之外，本府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東西向快速道路優先路段，以提高運輸之效益。此外，南北向之城市間的過境道路、主要市鎮市停車場等，均積極爭取闢建中，期能有效紓解縣境內交通。

本縣大學新增設計畫，已大致底定，且按照原訂計畫進行中。除由本府單一窗口負責連繫，協力小組協助計畫審查、用地徵收、地上物處理等項工作，並且配合各校設校進度，在本府財政可負擔的範圍內撥補經費，以協助大學建設。目前大學院校設立的情形，簡要說明如下：佛光人文社會學院於九十一學年開始增設大學部，宜蘭技術學院於九十一年六月正式成立升格籌備處，

淡江大學蘭陽校區進行雜項工程，海洋大學蘭陽校區辦理環境影響評估與用地變更作業，為使建校順利進行，教育部已原則同意補助海洋大學五億元運用，清華大學蘭陽校區正草擬籌設計畫書。

除了交通及大學之建設重點之外，健全的基礎設施及良好的生活品質也是吸引投資者及研發人才重要因素。在基礎設施方面，因應數位時代的來臨，資訊網路成為現代化國家必要的建設項目，本府已與固網業者及有線電視業者達成共識，未來將配合大學、研究機構及科技產業進駐，可配合提供最佳寬頻網路建設服務，建構本縣成為寬頻網路城市，以滿足縣民及知識產業業者之需求。在政府網路的推動方面，已有大幅改善，包括建置政府服務網及村里資訊網，各級學校亦有學術網路，皆以寬頻網路建構完整的資訊網路。為落實宜蘭生活大縣理念，將持續結合產經學界及民間人文科技專業人士共同推動、落實「人文智慧縣規劃藍圖」，完成本縣生活網、公共資訊站、村里資訊服務站、電子商務及線上學習等服務。

為提高縣民生活品質，除了有形建設之外，無形建設亦需同步進行，特別是各項觀光休閒及文化活動的規劃，如何保有宜蘭的特色及競爭力，縣府仍需不斷激發創意、提升活動內涵與品質，才能永續經營。為展現本縣特色資源，本縣將擴大原有的「冬」、「夏」集團活動，規劃辦理「春、

夏、秋、冬」四季集團活動，而以綠色博覽會、國際童玩藝術節、中秋音樂節、溫泉節為四季主軸，搭配各鄉鎮市的特色活動，藉由四季主題活動的舉辦，期能持續活絡地方觀光事業，創造商機。此外也將結合縣內旅行業者推出套裝旅遊，由縣府輔導規劃旅遊路線、印製旅行摺頁、及協助宣傳與推廣。

以下謹就各項施政工作情形，逐一摘要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多予支持策勵。

壹、教育與文化

我們對新世紀蘭陽的願景，是一個結合人文與科技的文化大縣。因此，在教育與文化建設上，一方面，以培育新世代人才，因應知識經濟之需要為目標，協助大學院校及研究機構在本縣設置，積極改進、創新基礎國民教育，推行英語及資訊教育；另一方面，持續推展本土語言與民俗文化的鄉土教學、積極推動終身學習，讓人力資源成為提昇宜蘭競爭力的關鍵。同時，推動優質的文化活動，使其具國際化而不失本土特色，提昇並充實縣民的生活品質。

一、推動大學城計畫

為協助大學院校設立，本府已指定單一窗口負責連繫，並且組成協力小組，協助計畫審查、用地徵收、地上物處理等項工作，並且在本府財政可負擔的範圍內盡力撥補經費，以加速大學的籌設。除了協助設校作業之外，也協調學校設置推廣教育，增加縣民進修機會。而大學是產業技術及人才的來源，未來將整合學研資源，支援縣內產業的升級，為宜蘭縣知識產業的發展奠下根基。各大學院校及研究機構設立概況表列如下：

學研機構	所在地	已或計畫成立之系所或設施	設立情形
一、宜蘭技術學院	宜蘭市 五結鄉 三星鄉	(一) 宜蘭校區已設立生物機電、應用動物、森林、食品、環工、應用外語、電子、應用經濟等系。 (二) 五結校區預定設立生物技術、海洋資源等學院。 (三) 三星校區預定設立電機學院。	(一) 九十一年六月成立升格籌備處，預定九十二年八月升格為大學。 (二) 五結校區已完成土地徵收及保安林解編，正辦理土地撥用作業。 (三) 三星校區規劃中。
二、佛光人文社會學院	礁溪鄉	藝術、政治、資訊、文學、生命學、未來學、哲學、公共事務學、經濟學、社會學、宗教學等系所。	先行招收研究生，並於九十一年增設大學部。
三、淡江大學蘭陽校區	礁溪鄉	技術學院、觀光管理學院、社會科學院。	辦理雜項工程中，預定九十四學年開始招生。
四、海洋大學蘭陽校區	壯圍鄉	水產養殖研究與推廣中心、生物科技育成中心、海事與海洋研究中心、管理科學中心、環境科學中心、多媒體研究與推廣中心、推廣教育中心。	辦理環評與用地變更作業中，預定九十三年初動工。
五、清華大學蘭陽校區	宜蘭市	進修教育部、創新育成中心、自然資源、社區發展、建築景觀、國際經貿學院等。	規劃中，預定於九十二年初向教育部提出申請。
六、台大臨海實驗站	頭城鎮	海洋生物、化學、物理、地質、工程等實驗室，及養殖池。	完成基地保安林解編及土地撥用，正辦理用地變更編定。預定九十一年月底前動工。

七、中研院臨海研究站	礁溪鄉	精密儀器室、基因轉殖、魚病免疫、生理生態、海淡水養殖池等實驗室及研究室。	九十一年開始運作。
------------	-----	--------------------------------------	-----------

二、營造優質校園環境

(一) 賡續推動九年一貫課程，落實學校本位課程發展

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年實施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年級為國小一、二、四年級及國中一年級，為協助輔導各校實施九年一貫課程，教育局成立課程教學輔導團，進行課程研發及輔導。國中小分別設立學習領域資源中心學校，負責種子教師培訓、課程研究、資料蒐集和各領域網頁之建置及維護，並以鄉鎮市為中心，辦理教師進階研習和家長宣導，期教師、家長能配合九年一貫理念，順利推動工作。

(二) 培訓甄選英語教師、國小全面實施英語教學

本縣自九十學年度起，全面實施國小一至六年級英語教學，以及早開發學童的語言潛能。師資方面，除教育部培訓之英語教師外，本縣於九十學年度與宜蘭技術學院應用外語系合作培訓五十五位國小現職教師，九十、九十一年度辦理英語專長代課教師甄選共

錄取一〇二人，九十一年四月與國立臺北師範學院合作開辦現職教師英語學分班，培訓初階班二十九人、進階班三十五人，積極儲訓本縣英語師資。另外，為全方位提供國小學生學習英語情境，本縣將於九十一學年度起，引進外籍教師協助師資培訓及協同教學，及遴選學校試辦每日二十分鐘英語時間，以營造最佳雙語互動學習環境。

（三）規劃鄉土實察路線，落實鄉土教育的真義

為使本縣國小中、高年級的學生能真正了解他們生長的所在——「宜蘭」。由本府教育局成立規劃小組，針對三、四、五、六年級各規劃出一條主要路線及三條次要路線，編纂設計各路線之學習單或教學手冊。鄉土實察路線以主題式規劃，包含人文、地理、歷史、古蹟、山岳、廟宇等主題，將使「鄉土實察活動」更具意義，也更加豐富。讓本縣中、高年級的學生藉由鄉土實察活動的實施，能真正的了解自己生長的環境，體會鄉土的人情，追尋歷史的淵源，奠定其日後發展的根基。

（四）「建立學生輔導新體制——教學、訓導、輔導三合一整合實驗方案」，推廣「伙伴學習群」

計畫

九十一學年度輔導實施策略為「激勵全體教師參與輔導工作」、「將輔導理念融入教學歷程中」、「進行教學視導及教學評鑑」、「統整學校組織及運作」及「結合及建構校內外資源及網絡」等五項重點工作，由各國民中小學選擇一至二項進行規劃推動，相同項目之策略學校成立伙伴學習群，每學期安排二次觀摩活動，並隨時建立推廣歷程檔案，建立自我評鑑指標，由學校自評及伙伴學習群互評，預定於九十二年六月彙整推廣成果，及辦理成果評鑑觀摩會。

（五）推動國民中小學組織再造及人力規劃試辦方案

配合教育部頒「組織再造及人力規劃試辦方案」，採取員額總量管制之精神，使編制員額已聘足額學校所餘授課節數由學校負擔，試辦學校非教學專業行政組長得改由職員兼任，教師編制總員額保留十分之一缺額改聘兼任教師及支援教學人員，以建立學校本位管理之運作模式。

（六）執行校舍興修建計畫，提昇境教功能

本諸文化立縣、教育為先之施政方針，配合教育部整建國民中小學教育設施等計畫，考

量縣內環境特性、人文背景及物質條件，並依據各校校務發展計畫，視工程急需性、整體性、延續性、均衡性之原則，審慎規劃，有效執行，以改善學習環境各項軟硬體設施；九十一年度辦理國中小校舍興修建暨教室增建工程，計國中四所、國小十一所。

（七）推動終身學習，建立書香社會

現今社會已進入終身學習的時代，為使縣民能依照興趣，習得所需知能，於八十八年十月成立社區大學教育基金會，以策劃及推展社區大學。宜蘭社區大學於八十九年四月開始試辦，八十九年九月正式開辦，課程內容分為學術課程、社團課程、生活藝能課程等，由縣民依其興趣選讀各類課程。九十年度增設「溪南校區」，便利溪南地區民眾就讀。九十一年下學期溪北校區開設六十八門課程，溪南校區開設五十六門課程，並在蘇澳社區、冬山珍珠社區、大進社區、太和社區，分別依社區特色開設「社區分班」。

（八）推動傳統藝術教育，活絡文化薪傳

為保存鄉土文化，喚起民眾對傳統藝術的認知與重視，八十二年針對全縣國中、小學，擬訂傳統藝術教育五年計畫，八十七年計畫期滿後，因成效良好，決定延續實施。目前

已有國中十七所，國小六十所，計七十七所學校傳承歌仔戲、北管、舞獅、舞龍、原住民舞蹈等廿四類傳統藝術推展中，對保存傳統藝術功不可沒。

(九) 推動管弦樂計畫，提昇生活品質

為培養兒童演奏管弦樂器能力，建立學校教學特色，落實美育教育，實踐文化立縣政策；於八十六學年度起推動國民中小學管、絃樂教育計畫，現已成立之學校包括管樂隊：古亭、新生、利澤、北成、冬山、中山、頭城等七所國小及冬山、壯圍、利澤、宜蘭等四所國中；弦樂團：公正、羅東、宜蘭、南屏等四所國小。為使國小之管弦樂團能銜接至國中，使學生之音樂教育不致中斷，分別於九十年年度成立宜蘭國中管樂團、國華國中由管樂團擴充為管弦樂團及九十一年度成立羅東國中絃樂團及復興國中管絃樂團，以期陶冶學生藝術素養，提昇生活品質。

(十) 舉辦國際性體育活動，促進國際交流

配合本縣發展國際觀光暨地方特色，建立永續國際體育活動及提昇划船運動水準，以體育交流活動，促進國際情誼，已連續七年辦理國際名校划船邀請賽，獲得各界人士讚揚，

為繼續推展划船運動，帶動國人健康休閒活動。二〇〇二宜蘭盃國際名校划船邀請賽於九十一年九月七、八兩日假冬山河辦理，共有十三國廿六隊參賽。

(十一) 建立零拒絕特教環境，使學生接受適性之教育

1 成立宜蘭縣特教資源中心暨教育輔具中心，整合縣內特殊教育資源網絡，提供身心障

礙學生各類學習輔具，以創造縣內優質特殊教育環境。

2 成立專責宜蘭縣特殊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培訓專業教育心理評量人員，選用

各項鑑定工具、編制鑑定工作說明書，強化特殊學生鑑定品質和功能。

3 成立宜蘭縣特殊教育專業團隊，結合社會工作師、語言治療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

療師、心理諮商師暨特教老師等各類專業領域，以專業整合方式，提供完善特殊教育專業服務方案。

4 設置各類集中式或巡迴式特殊教育班，提供縣內身心障礙學生和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

生有適性學習環境，每年並提出特教班增減檢討計畫，以符社區就近入學原則，加強輔導各特教班經營管理績效。

5 為提升縣內特教學生就學安置率，提供縣內重度、極重度身心障礙學生良好就學環境，委託聖嘉民啟智中心附設學前、國中小啟智班，收容多殘、重度、極重度學生，使在家自行教育學生逐年降低。

（十二）擴大建構學術網路，啟動行政電子化

- 1 本縣教育資訊網路中心於八十四年七月在宜蘭國中設立，成為全縣台灣學術網路（TANet）的中心，目前透過本中心連上網際網路有宜蘭縣內大專院校、高中職校、宜蘭運動公園、羅東運動公園及全縣一〇七所國民中小學（分班分校），並開放各級學校師生免費申請電子郵件暨撥接帳號，及免費網頁空間，目前已達四萬四千人次。
- 2 為推行資訊教育的普及化，特辦理本縣國中小教師資訊基本能力檢測，自八十五年七月起至九十一年九月底受訓教職員已逾一萬八千人；通過檢測教師共三、二四九人次，取得檢測合格證書之教師佔本縣全體教師之八十、九二%。另與中華民國電腦發展協會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合作辦理中高階資訊分科能力檢定，並建立網路資訊教材資料庫，以快速提昇本縣資訊自學能力，目前取得合格證

書教師共有五九四人，基於以上的資訊培訓工作，本縣教師已足以應用資訊科技來從事教學活動。

3 推動 e-school 計畫：配合教育部資訊教育總藍圖之「資訊隨手得，主動學習樂；合作創新意，知識伴終生」整體願景，推動 e-school 計畫。將透過產、官、學、研的不同領域合作，建置新一代教學行為模式，諸如數位行動學習，電子書包等，以徹底改變以往傳統單向之教學模式，而改為以學生為主之教學現場。

三、文化資產保存

(一) 建立博物館家族

本縣已知有史前人類活動的遺址，且開蘭二百餘年以來，流傳下珍貴的先民文物，皆應妥為保存與發揚，乃在開蘭第一港——烏石港內籌建蘭陽博物館，同時在各鄉鎮市及社區推展自然文化資產保存工作，並進行整合，建立本縣博物館家族體系，目前已有三十餘個地方博物館加入家族網路，並已成立宜蘭縣博物館家族協會，未來將朝資源整合、提昇專業能力、教育推廣及永續經營等方向努力。

（二）歷史空間保存與活用

- 1 歷史建築清查與登錄：完成宜蘭縣歷史建築第一階段（宜蘭市及頭城鎮）清查計畫，並正式公告「冬瓜山橋」等十三處為本縣歷史建築。
- 2 古蹟修復工程：完成縣定古蹟武暖石板橋保存修復及週邊景觀工程，並賡續辦理二結農會穀倉修復設計及頭城盧宅調查研究。
- 3 歷史空間保存與再生：完成員山鄉榮民忠靈塔保存平移工程、北津社區美化工程第一期工程及楊士芳紀念林園景觀工程暨文化設施工程，並賡續辦理宜蘭設治紀念林園舊主秘公館整建再利用、舊監獄門廳整建再利用及舊農校校長宿舍整建再利用工程。
- 4 考古遺址搶救發掘：完成丸山史前遺址第二階段資料整理及礁溪鄉淇武蘭遺址搶救發掘工作，並賡續辦理淇武蘭遺址搶救發掘資料整理。
- 5 文化資產推廣教育活動：辦理建置昭應宮活動學習單題庫系統、員山林家的歲月調查研究及中興紙廠之產業發展資源調查暨影像紀錄等計畫，並配合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推動「歷史建築保存與再生種籽培訓」、「歷史建築兒童夏令營」、「閒置空間創意再

利用人才培訓」及「世界遺產」等系列研習與活動。

（三）賡續編修縣史

持續蒐集、整理宜蘭相關史料，並開放各界使用。目前累積館藏包含書刊二萬多冊、圖像資料五萬多張，以及古文書、譜系、剪報、地圖、政府檔案等各式史料數十萬件，已成為宜蘭研究的資料庫。另「宜蘭縣史系列」已出版九種專史，其餘各類專史陸續編撰中；「宜蘭文獻雜誌」雙月刊出版至第五十五期；「宜蘭文獻叢刊」出版至第十九種。此外，定期辦理各種文獻專題展、學術研討會、研習營等推廣活動，將文獻平民化，歷史通俗化，落實鄉土歷史教育。

四、推動大型文化設施建設

（一）規劃興建童玩公園

近年來，本府連續主辦「國際童玩藝術節」，結合冬山河親水公園之優質設施，極高水準的軟體活動，而成為全國家喻戶曉的活動，更是各縣市公辦活動中少數能創造盈餘，也能全面帶動地方商機的活動。為使本項活動永續推展，特邀請國際知名日本專家進行童

玩公園規劃，計劃構想園區將設立主題館、各類遊戲設施、服務設施及景觀工程，另將結合國內外鑽研兒童遊戲之學者專家，成立「國際兒童遊戲研究所」，研發各種兒童遊戲設施（含童玩）。預定九十一年十一月底完成細部規劃。

（二）興建文化局第二館區

本縣文化活動相當豐富而多元化，惟因溪南地區一向缺乏大型文化設施，相關展演活動均借用既有場地，作為臨時展示或表演場所，且縣內舉辦大型活動時，亦無適當場所可提供支援，而無法引進精緻文化，因此本府積極於溪南籌設文化局第二館區。館址已選定於羅東綜合運動場原址，並獲得地方同意土地使用權，目前正積極辦理工程規劃設計，預定於九十一年底完成細部設計，將向文建會申請專案補助工程經費。

五、舉辦大型文化活動

二〇〇二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活動於九十一年七月六日起至八月十八日止，共計四十四天，活動期間共邀請廿六國、四十四個表演團隊參與演出，入園人數八十四萬餘人次，為歷屆之冠，不僅增進國際文化交流、提昇文化藝術水平，大量觀光人潮更帶動本縣觀光、旅遊、住

宿、交通等周邊產業經濟活力。

六、加強原住民文化活動

配合南澳、大同鄉兩鄉公所及社區辦理原住民文化活動，補助相關活動經費；另辦理原住民資源調查「原住民的宗教信仰在宜蘭—泰雅篇」，目前正徵求研究單位。

七、建置宜蘭公共圖書館多媒體導覽系統

為推廣全縣圖書館利用教育，規劃「宜蘭縣公共圖書館多媒體導覽系統」，利用多媒體導覽的視覺化互動學習特性，設計宜蘭縣公共圖書館導覽系統，以幫助民眾認識並利用圖書館的各項資源與服務，建置一個更開放、更多元的學習環境。

貳、工商與觀光

在全國全力「拚經濟」的目標下，本府努力營造良好的投資環境，積極引進工商業來縣投資。此外，開發本縣豐富而獨特的人文與自然資源，推動「健康、智慧、富裕」的觀光產業，除持續開發各風景區，並規劃套裝旅遊，同時加強風景區的經營管理，提昇整體旅遊品質，帶動相關產業的發展，以振興工商及提升縣民的生活品質。

一、創造投資環境

（一）設立工商投資單一服務窗口

為推動良好產業環境，振興地方產業，本府設置「促進產業投資單一服務窗口」，為有意到宜蘭的投資者，提供行政作業上的全面協助。到目前為止，尋求協助之廠商投資領域涵括生物科技、休閒飯店、電子、化工、汽車用品、食品、量販等。本服務窗口自八十七年十一月設置以來，服務總件數八十三件，已協助完成新增設廠商十七家，尚在籌設中有五家，總投資金額達四一億三千餘萬元。

（二）成立科技創業中心：

為配合政府發展「知識經濟」及「科技縣」的施政目標，鼓勵有發展潛力的中小企業在本縣茁壯發展，本府於八十九年成立「宜蘭科技創業中心」，做為整合地方軟硬體資源、專業人力及政府輔導措施，提供企業或個人產品與技術創新的場所，以加速地方產業升級，促進經濟繁榮。目前已輔導完畢七家，研發領域包括金屬模具、電腦組件、優質住宅、生物科技、自行車、光纖連接器及週邊設備、護貝機及各式護貝模等研發設計及製造，尚在輔導中九家，研發領域有資訊軟體、電腦組件、工業用塑膠製品、機械電機自動化、生物科技、環保相關技術等研發設計及製造。

（三）獎勵工商醫療投資

九十年七月公告實施「宜蘭縣獎勵工商醫療投資實施要點」，以獎勵工商或醫療機構於本縣投資，俾促進地方產業發展及提升醫療服務水準。為擴大獎勵範圍，協助傳統產業轉型及發展生技產業，爰於九十一年七月十九日公告修訂增加工廠之增建或擴建並購置生產設備，及農業生物科技產業兩項之獎勵。

二、推展觀光事業

(一) 建立旅遊資訊系統 (i-center)

為加強觀光旅遊資訊服務，實現遊客便利在地旅遊目的，於縣內各重要的公共場所及風景據點，建置旅遊資訊系統 (i-center)，目前已完成二十個公共資訊站，提供風景區、交通、旅館及餐飲等資訊查詢。未來主要出入口導覽系統，將由靜態平面導覽改為動態導覽系統，並增設即時視訊查詢系統，使遊客能夠透過視訊影像即時與服務人員對話，以建立更多元而便捷的為民服務系統。

(二) 持續推動風景區建設

1 烏石港遊客服務中心：建築工程業已完成，室內展示工程將於九十二年五月完成，預定於六月對外開放服務，未來將提供賞鯨豚活動、參觀龜山島及進入宜蘭縣旅遊之服務窗口。

2 宜蘭河濱公園：逐年編列經費，持續辦理宜蘭河河濱公園建設計畫，慶和橋至宜蘭橋段基礎工程、休閒設施工程及護岸景觀工程，將於九十一年十一月底完工，至宜蘭橋至鐵路橋段之堤岸工程，業由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於九十一年四月發包，將於九

十二年二月完工。

3 冬山河濱公園：於九十一年編列八千萬元辦理冬山河濱公園廣場及土地之徵收，將進行河邊公園綠帶區、大閘門意象區綠美化建設工程，初步建立整體開發意象。

4 礁溪湯圍溝公園：建設礁溪湯圍溝公園成為溫泉兼具遊憩、觀光、文化及夜間活動之公園，並提昇礁溪地區形象。於九十一年十月底發包。

5 五峰旗風景區：已進行觀瀑登山步道及入口戲水區整建工程，未來將逐年籌措經費，分期開發建設，充實區內公共設施，強化遊憩功能，俾提昇遊憩品質，帶動觀光發展，繁榮地方。

(三) 大型開發計畫

1 南澳農場規劃：九十一年八月與國有財產局完成共同合作開發南澳農場之工作計畫書草案及契約書草案，國有財產局將於近期內提送財政部。本項計畫核定後，自八十八年二月一日本府代管之日起所繳付之經營權利金、訂約權利金及所有投入建設南澳農場之經費，均計算為本府在合作計畫之出資。在正式與國產局簽訂合作開發契約後，

本府即著手準備南澳農場BOT開發之前置作業。

2 清水地熱發電暨多目標利用：本案地熱公園業經行政院列為挑戰二〇〇八—六年國家發展重點計畫之一，將由經濟部能源委員會協助本府推動，以提高本案招商之成功機率。本案近期內將依甄審委員意見，重新審視招商計畫內容，公開徵求地熱開發商，以期早日建設清水地熱成為發電遊憩並重、寓教於樂之地熱區。

3 員山溫泉公園開發計畫：員山溫泉為本縣早期著名的溫泉區之一，為重新開發與善用資源，本府於九十一年度辦理員山公園溫泉鑽探及產能測試工程，以確實了解該地區之溫泉資源情形，同時進行員山地區溫泉整體發展規劃，期結合員山公園周邊土地整體開發，讓員山溫泉再現昔日特有風采。

（四）積極規劃休閒旅遊活動

1 建構旅遊多元化之理念，不定期辦理自行車活動，以行銷縣內已設置完成之自行車道。目前已設置雙園、濱海、安農溪、冬山河及宜蘭河等五條自行道，並逐年向中央爭取經費，增闢自行車路線，俾倡導優質生活空間。

2 民宿推廣：為配合交通部發佈實行之「民宿管理辦法」，輔導民宿合法化，提昇縣內民宿品質及提供遊客多元化之住宿體驗。本府已積極辦理多次之民宿經營業者訓練講習，並規劃特色民宿之審查規範，將結合相關產業發展套裝旅遊，留宿遊客，帶動商機。至今年十月份為止，全國共有十五家業者取得合法民宿登記證，其中本縣佔有九家。

3 發展休閒農業：現代人對生活品質之要求提高，加上週休二日的實施，旅遊活動已較過去更為頻繁。因應未來龐大旅遊市場需求，除了一般遊樂區及風景區外，農村及農業體驗亦能提供具有特色的休閒服務，且生態旅遊將成為未來旅遊的趨勢，休閒農業正是可以達成產業轉型、環境保育及觀光事業三贏局面。因此本縣配合行政院農村新風貌、一鄉一休閒農漁園區、及發展農漁業產業文化等政策，積極推動休閒農業，以因應入會之衝擊，帶動產業轉型。目前已成立推動委員會，再結合社區發展協會等組織，從事農村公共建設，並針對農漁業產業文化活動、農產品的推廣等，進行整體行銷及策略聯盟，以創造農家財富。

參、交通與水利

交通係經濟發展、拓展產業的原動力。為了突破地理環境所造成的阻隔，加速區域內外的交通建設，除爭取北宜高速公路及其頭蘇段儘速通車外，並研擬縣內路網、都市停車對策及交通管理等改善方案，以提高生活及生產環境的便捷性，進而促進地方繁榮。另外，本縣境內山地地勢陡降，及受颱風或東北季風之影響，當暴雨集中時，極易發生洪泛，造成下游地區積水，危及民眾生命財產的安全，因此集水區水土保持、防洪及排水等工作，均為施政重點。

一、建構交通路網

(一) 改善聯外交通

北宜高速公路南港—頭城段預定九十四年年底通車，頭城—蘇澳段於九十年十一月全線動工，預定九十三年年底完工通車，本府將持續關切工程進度，以期本工程能如期完工通車，解決本縣聯外交通瓶頸。此外，本縣爭取多年的北宜直線鐵路，已列入六年國家發展重點計畫中辦理。

(二) 高速公路交流道連絡道與東西向五條道路規劃

以本府「宜蘭縣總體規劃」為藍本，配合北宜高速公路頭城至蘇澳段工程計畫，未來本縣的整體路網，將以北宜高速公路、台二、台九省道等為南北向主要幹道，搭配東西向連絡道架構成一完整之交通路網。其中宜蘭A、宜蘭B、羅東等三條連絡道正積極爭取由中央全額負擔興闢；本府規劃之五條東西向聯絡道路總計畫經費約一六一億四、〇〇〇萬元，目前正就較急迫路段爭取行政院先核定建設計畫，以提高與北宜高速公路的銜接。其餘路段將繼續向中央爭取分期補助建設經費。

（三）宜蘭市外環道路

宜蘭市外環道路為台九線二城蘇澳段改善計畫中作為過境宜蘭市之幹道，長七．一公里，第一期已於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宜蘭市都市計畫路段長二．七公里，目前正進行宜蘭河橋新建工程，預定於九十二年三月完工；南端出口至宜十八線路段，已由公路局辦理發包，預定至九十二年四月三十日完工，銜接台九線路段則配合鐵路校舍路至蘭陽大橋路段高架工程，預定於九十三年底完工。

（四）一九一線道路拓寬工程

本線道路為南北向以聯絡頭城至宜蘭間之重要道路，目前已完成砂港橋改建及 8K+000 — 10K+650 路段拓寬工程，已替代台九線並紓解部分交通車流。目前尚餘 2K+400 — 3K+400，4K+720 — 8K+000 及 11K+173 — 10K+850 三路段未完成，2K+400—3K+400 路段正辦理設計作業，4K+720—6K+500 路段正辦理發包作業，6K+500—8K+000 路段正進行用地徵收作業；10K+650—11K+173 路段已辦理用地徵收作業。完成後將達全線雙車道標準，發揮紓解南北向交通之功能。

(五) 蘭陽溪南北岸東西向道路工程

本計畫預定辦理蘭陽溪北岸道路一至三標工程拓寬改善及南岸道路四至六標工程拓寬改善。計畫各項工程均已完成規劃設計，及辦理第一、二、四、五等標用地徵收。第四、五標工程已於九十一年八月發包，第一標工程於九十一年十月發包，第二標工程辦理設計中。本路線完成後將提供縣內有兩條便捷之東西向道路，聯繫山麓及濱海地區便捷運輸系統，以均衡縣內各鄉鎮市發展。

(六) 山腳觀光道路

為紓解台九線交通，利用宜五線道路及大湖重劃區，將宜五線自礁溪起串聯台九甲線銜接葫蘆堵大橋北端引道，使整體路線貫通，再對原有道路先拓寬瓶頸路段，再全線拓寬至十五公尺計畫寬度，以確實提供替代台九線南北向交通通道，並促進蘭陽平原西側山麓地區發展，縮短城鄉距離。其中水尾橋至台九甲線路段，即將辦理委託規劃設計，並且配合員山溫泉區整體發展、茄苳林橋改建及五十溪治理等計畫辦理；大湖重劃區路段已配合第一期取得用地，將配合第二期一併取得用地。

二、橋樑工程

(一) 得子口溪七結橋改建工程

本工程配合得子口溪第六、七期治理工程，改建宜六線七結橋，以符合防洪治理之高程，並保障得子口溪兩岸人民生命財產之安全及提高區域環境生活品質。本工程改建長度約五七五公尺，含橋樑一一四公尺，道路寬度十五公尺。已於九十年十二月十四日開工，預定九十二年三月完工。

(二) 宜五線大楓橋改建工程

本工程係辦理本縣原有宜五線大楓橋之改建，長約一二〇公尺，寬十五公尺，兩側引道寬十五公尺，長約五〇〇公尺及部分與宜六線交叉口之道路施工。為山腳道路拓寬改善計畫之一部分，改善完成後對於宜五線及宜六線交通動線更加順暢。本工程已於九十年三月一日開工，預定於九十一年十一月完工。

三、停車場工程

鑑於北宜高速公路通車後，現有停車場勢必嚴重不足，為改善宜蘭市、羅東鎮、蘇澳鎮等都會區停車問題，故已委託辦理北宜高速公路及聯絡道路開闢後交通、停車及大眾運輸因應對策。另先行將都市計畫區內停車場用地開發使用外，並檢討停車問題較為嚴重地區，規劃學校運動場興建地下停車場，並獲交通部補助經費辦理。目前正進行宜蘭技術學院地下停車場、羅東第一、二停車場等工程，均將於九十二及九十三年度內完工，預計可提供一、九〇〇席停車位。

四、地層下陷防治

本府執行地層下陷防治方案第一期計畫後，因嚴格限制地下水之抽取，及養殖業者配合轉型

為海水養殖，本縣地層下陷之情形已漸趨緩和。至九十年年度開始，本府已成立「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小組」，繼續執行地層下陷防治執行方案第二期計畫，並積極向中央爭取後續防治工作之支援，目前正委託辦理全縣治水方案之規劃，期針對淹水問題有整體性了解，並予以防治。

五、本縣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

現代化社會的表徵之一，應重視生活污水的處理，避免直接排放到河川等水體，而影響環境品質。為妥善處理本縣家庭污水，提升縣民生活環境品質，已完成宜蘭、羅東及頭城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之規劃，目前正辦理宜蘭地區壯圍水資源回收中心及主次幹管工程細部設計作業，近期內將辦理工程發包作業，另羅東地區水資源回收中心用地取得相關作業正積極辦理中。

六、辦理公共造產土石採取案

為配合本縣縣管河川疏浚及維護河防安全，本府以公共造產方式辦理土石採取工作，八十八年三月起辦理南澳南北溪疏浚工程，九十年六月起辦理東澳北溪疏浚工程，自開辦以來至九十一年八月底止，總計採取砂石約三五〇萬立方米。

肆、城鄉建設

鑑於北宜高速公路計畫對於宜蘭未來的發展影響重大，為及早策定因應方案，本府特借重專家學者精確的預測與規劃，已規劃完成「宜蘭縣總體規劃」，做為縣政建設藍圖，及指導都市計畫之新訂與通盤檢討，期營造優質生活環境及美化都市景觀。

一、推動道路統一命名規劃

為因應本縣都市現代化發展，進而與國際接軌，推動本縣道路統一命名計畫。計畫分為三階段辦理，首先針對本縣跨越各鄉鎮市之主要道路：省道台二線、台九線、台七丙線等三條路線進行全線道路名稱更新整編；另為落實門牌管理，創造鄉鎮市社區共同體之發展，辦理本縣各鄉鎮市家戶門牌樣式設計圖公開徵選活動，參酌各鄉鎮市之人文背景及文化特色，由各鄉鎮市分別公開甄選代表具地方文化特色之門牌樣式。

二、「宜蘭縣綜合發展計畫」第一次修訂

縣市綜合發展計畫為縣治區域之短、中、長期發展的具體指導綱要計畫。本縣綜合發展計畫於民國七十五年完成，目前進行第一次通盤檢討，將就土地使用、生活圈劃設及公共設施標

準等，研擬發展策略，並納入中長程計畫，使規劃成果能具體落實。本案已於九十年十二月十九日完成期末簡報，並於九十一年六月十九日奉內政部營建署同意核備。規劃案中所提出之中長程計畫，已列為本府日後訂定中程計畫之優先方案，將俟完成各項前置作業（如都市計畫法定程序、細部規劃及設計等）之後，逐年編列預算辦理。

三、國宅興建

辦理宜蘭市岳飛新村改建國宅暨公教住宅工程，興建地下二層、地上四至十四層，總樓地板面積五五、一三八平方公尺。提供國民住宅二四二戶、店舖十三戶，公教住宅一〇〇戶、店舖六戶，停車場三一四輛停車位。國宅區二五五戶已完工，刻正辦理驗收事宜中。公教區一〇六戶目前已完成主體結構，預定九十一年底完工。

四、推動宜蘭厝第二期計畫，帶動宜蘭新地景運動

「宜蘭厝」的主旨，為建立蘭陽地景特色，找尋蘭陽現代民居風貌，喚起縣民關注生活環境品質的意識。第一期執行計畫自八十四年開始，已整理出十一條共同設計規範，到目前為止，實際完成四幢優質的民居建築。第二期則自九十年開始，辦理第一期「宜蘭厝」認證活動，

懸掛「宜蘭厝」標章及永久展示物，並且從原有單棟建築推展到群屬性之社區空間議題，除加強地區性風土特性之外，採取綠色建築及能源議題，同時，賡續辦理各項宣導、研習活動及巡迴展，以促進經驗交流，使宜蘭地域建築文化內涵更加深化及普及。

五、都市計畫擬定與通盤檢討

（一）已公告實施者：

冬山〈順安地區〉都市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業於八十九年十二月發布實施，計畫區內已有二起開發計畫送縣都委會審查，並獲通過。

（二）即將公告實施者：

1 羅東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近期可發布實施。

2 梅花湖風景特定區第二次通盤檢討，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近期可發布實施。

（三）審議中：

1 羅東竹林地區細部計畫，業經縣都委會審查完竣，其中涉及主要計畫變更部分，將併

入羅東都市計畫（三通）辦理變更，目前正於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 2 利澤地區新擬都市計畫，業經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審查通過，刻正辦理新訂都市計畫草案之擬定作業。
- 3 羅東擴大都市計畫案，業提經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審查通過，並經多次小組會議審查，將於近期內再次提會審查。
- 4 頭城擴大都市計畫案，已由頭城鎮公所完成規劃作業，並由本府函報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中。
- 5 蘇澳擴大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小組會議審查完竣，預定於九十一年十二月底前由內政部都委會大會審議完畢。
- 6 變更暨擴大宜蘭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業經縣都委會審議完竣，因計畫區內涉及多處大型公有土地變更及私有土地變更案，本府已於八十九年八月十八日重新辦理公告公開閱覽，並於九月與十一月辦理兩次公開說明會。已將居民意見併入，本府刻正進行之宜蘭鐵路以東細部規劃案成果，作為修正參考後，續送內政部審議。
- 7 四城地區都市計畫刻正於縣都委會審議中。

8 蘇澳（新馬地區）細部計畫，業經提八十八年十二月廿一日縣都委會第九十五次會議討論，同意蘇澳鎮都委會決議廢除細部計畫（不另擬細部計畫），將另以專案通盤檢討方式辦理主要計畫之檢討變更（含開發方式研訂），目前已另委託顧問公司依法定程序辦理，並於當地辦理說明會在案。

（四）規劃中：

1 礁溪擴大都市計畫案，已由礁溪鄉公所委託顧問公司進行規劃作業。

2 員山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頭城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五結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冬山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等，正辦理通盤檢討中。

六、區段徵收與市地重劃

（一）縣政中心地區區段徵收

辦理總面積一〇四・九三〇九公頃，開發總費用約一〇一億三、四八七萬九、九二五元。本區補償費於八十七年八月二十五日發放完竣；公共工程於八十八年十二月一日開工，刻正辦理公共工程驗收作業及土地標售等事宜，目前總銷售面積計一〇、六三四平方公

尺（約一公頃），總銷售金額約二億元。

（二）南門計畫區區段徵收

辦理面積共五．五〇五三公頃，開發總經費約二三億六、二〇〇萬一、〇〇〇元。範圍內第一期公共工程於八十九年六月十九日完工。另配合本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變更，範圍內使用分區樁位測定作業於九十年八月六日公告，第二期工程於九十一年四月完工。範圍內私有土地安置配售已完成交地作業，目前除研擬標租作業外，正辦理安置街廓剩餘土地標售及剩餘抵價地招商作業。

（三）龍潭湖風景特定區區段徵收

辦理面積共一三．四九四二公頃，開發總經費約八億四、一四六萬六、〇〇〇元。區內公共工程於八十八年七月二十日完工。為促進土地標售，上述三項區段徵收案，業引進民間行銷概念，辦理招商標售作業中。

（四）礁溪湯圍溫泉溝地區市地重劃

本區工程配合礁溪湯圍溝公園及周邊公共工程進行，範圍內公共工程預定於九十一年十

二月完工。本案因部分土地所有權人提起訴願，由內政部訴願審議委員會審議中，目前暫緩辦理土地分配計算負擔等事宜，俟訴願審議結果，趕辦土地分配計算負擔或重新修正重劃範圍及計畫書報核、公告等後續作業。

（五）宜蘭都市計畫（運動公園）市地重劃

本都市計畫細部計畫於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布公告實施，有關修正都市計畫書，排除東西向快速道路納入市地重劃，以降低財務負擔，已辦理個案變更，並依據新修訂之都市計畫法部分條文，細部計畫之核定授權由縣、市政府核准，故本案已於九十一年八月八日第一一二次縣都委會審議通過，於九十一年九月開始執行市地重劃作業。

伍、環保與生態

本縣多年來力行環境保護工作，為因應都市化及工業化之發展，對環境品質所造成的衝擊，尤其重視事前的環境規劃，訂定環境標準、管制措施及發展策略，兼採事後的稽查取締，以改善污染情形，維護本縣自然美好的居住環境並減低公害污染，提供縣民一個舒適、寧靜的生活環境，確保縣民的安全健康、資源的永續利用。

一、污染防制

(一) 管制固定空氣污染源之空氣污染物排放量，落實固定污染源設置、變更及操作許可制度。

目前北宜高速公路平原段正施工中，為本縣境內可能的重要污染源，本府已加強營建工地之污染管制工作，以確保環境空氣品質。

(二) 為防止海洋污染，確保海洋及海岸生態，本府已建立海洋污染緊急應變體系，購置海洋污染防治設備，俾適時有效處理海洋污染事件。

(三) 組成濫倒事業廢水(液)稽查小組，於例假日或夜間排班前往可能遭傾倒(棄)地點稽查取締，以有效遏阻嚴重污染河川水質之不法行為。同時，不定期派員潛入龍德、利澤

工業區雨水下水道稽查，以遏止不肖業者利用雨水下水道偷排廢（污）水之不法行為，如經查獲依法處分。

二、垃圾處理

（一）闢建或更新傳統衛生掩埋場

本縣目前計有一座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共同處理蘇澳鎮及南澳鄉產生之垃圾，另外有宜蘭市、員山鄉、羅東鎮、三星鄉及冬山鄉等五處垃圾衛生掩埋場及頭城鎮、礁溪鄉、壯圍鄉、大同鄉、五結鄉等五處傳統式掩埋場，為符合法令要求，避免傳統式垃圾場繼續污染環境，引發民眾抗爭，及因應部分掩埋場將趨於飽和，近期內仍以督促傳統式掩埋場之鄉鎮興建衛生掩埋場為主；目前五結鄉、礁溪鄉已完成新垃圾衛生掩埋場工程發包作業，頭城鎮垃圾衛生掩埋場併本縣灰渣掩埋場規劃中。

（二）興建焚化爐

利澤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原於八十六年九月十二日決標，後因承攬公司發生財務危機，於八十九年八月十日被環保署終止合約，正式停工。其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為續建

工程，自九十年四月四日起共經四次公開招標，最後由三菱重工株式會社於九十一年二月二十二日以新台幣二十二億七千六百萬元得標，預定於九十四年八月完工。

三、推動資源回收及垃圾減量

(一) 積極推動資源回收、垃圾減量工作

1 全面宣導資源回收、垃圾減量政策，並督促縣轄內公告指定販賣業者設置資源回收站，以提供縣民完善的回收管道，為落實執行本項政策，特訂定「宜蘭縣推行資源回收暨垃圾減量實施要點」及「宜蘭縣各級學校推行資源回收暨垃圾減量實施辦法」，針對縣轄內各級機關、學校及社區村里進行推動績效考評，藉由督導及獎勵措施，以收全縣一體實施之效。本縣九十一年一月至九十一年七月共計回收資源性垃圾一二、二四八、六八五公噸，回收率達一二、四％。

2 「購物用塑膠袋及塑膠類（含保麗龍）免洗餐具第一階段限制使用政策」自九十一年七月一日開始實施，限制對象包括政府部門（含各級政府機關、公營事業機構、軍事機關）、國軍福利品供應站、公私立學校、公立醫療院所，本縣各單位均配合良好；第二

階段限制使用政策已於九十一年七月二十三日公告，本縣提前至九十一年十月一日開始實施，限用對象擴及百貨公司及購物中心、量販店、超級市場、連鎖便利商店、連鎖速食店及有店面的餐飲業。

- 3 「宜蘭縣一般廢棄物分類回收及清除自治條例」於九十一年八月十三日正式發布實施，民眾若仍未做好垃圾分類工作，依該自治條例之規定，清潔隊不但可拒收垃圾，並可處予新台幣一、二〇〇元至四、五〇〇元不等之罰款，自七月三日起至九月一日止，本府已配合各鄉鎮市公所進行隨垃圾車沿街進行民眾垃圾包檢查及宣導民眾配合資源回收工作計二十三次，將賡續加強宣導工作。

（二）積極推動廚餘等有機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工作

- 1 本縣九十年由宜蘭市公所、羅東鎮公所持續回收廚餘交由農場製作堆肥。目前設置定點回收點各有八處。
- 2 本縣九十年度獲環保署核定補助一、五〇〇萬元，由宜蘭市、羅東鎮、頭城鎮三公所執行廚餘回收再利用工作，目前宜蘭市仍循往例由家戶以廚餘桶灑生化菌由清潔隊回

收運至農場堆肥處理；羅東鎮公所採機械式高速醱酵處理，廠房正興建中，預計完工後每日可處理十公噸有機廢棄物；頭城鎮公所採行清潔隊回運至養豬戶作為飼料，十月份開始回收。

3 九十一年除規劃宜蘭市、羅東鎮、頭城鎮三公所之持續處理外，增加蘇澳鎮、冬山鄉、礁溪鄉、三星鄉等四公所，其推動計畫獲環保署核定補助經費一、六六〇萬元。

四、環境清潔維護

(一) 持續執行環境清潔考核

為落實消除環境髒亂，改善環境衛生，本縣自八十三年七月起訂定「環境清潔實施要點」，每月組成考評及督導小組赴各鄉鎮市實地考評一次，並將考核結果，績優及應改善鄉鎮市名稱，公布於蘭陽大橋北端之「宜蘭縣環境清潔績效榜」。執行以來各公所在民意及榮譽感之驅使下，均戮力於環境之清潔維護工作，使本縣整體環境品質有顯著提昇。

(二) 落實環境清潔維護自治條例

為避免公私有土地荒廢，導致雜草叢生或房舍破損之情形，以維護環境衛生，本府制定

「本縣環境清潔維護自治條例」，要求公私有土地或房舍之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就其土地或房舍之清潔維護應盡善良管理之責，避免公私有土地荒廢，導致雜草叢生或房舍破損之情形，自九十一年四月至九十一年九月止，本縣各鄉鎮市公所依本條例共計要求土地及房舍所有人清理計四二六處，並依本條例告發處分計二件。

（三）推動社區環保意識

訂定「家戶綠美化競賽要點」，配合社區總體營造推動社區民眾環保意識，積極協助本縣各社區辦理環境綠美化與改善工作，歷年來頭城拔雅、頂埔、下埔、福成里等社區，均榮獲為全國十大環保模範社區。蘇澳頂寮、頭城新建、羅東羅莊等社區均獲選為全國資源回收績優特別獎模範社區。

陸、農業發展

本縣農、林、漁、牧資源豐饒，本府為改善農民生活並創造有利之生產環境，向來對農漁業發展之投資不遺餘力。為因應加入世貿組織對農漁業之衝擊，配合政府農業調整方案政策，實施稻田補助休耕、轉作。此外，積極辦理治山防災、興修建漁港、農水路更新、養殖區改善生態環境改善等建設。在國際貿易自由化的衝擊下，未來宜蘭的農漁業將以提高農漁民收益，逐步實現農民生活現代化、農業生產企業化、農村生態自然化之富麗農村的理想。

一、推廣綠色產業

（一）縣立仁山植物園整建計畫

目前已完成園區之規劃報告，未來園區除了提供登山健行活動的良好去處外，將著重於環境教育解說以及產業推廣，園區之植物展示分區，則以蕨類植物、應用景觀植物、民俗植物以及保留原生自然低海拔次生森林植物等為主，目前完成第一期工程之細部設計，並著手辦理發包作業中，未來分年分期逐步整建，提供縣民一個多功能的縣立植物園。

（二）加強環境綠美化及造林

配合中央獎勵全民造林運動計面積達一二〇公頃，核配綠美化苗木推廣環境綠化計十萬株，持續推動加強全民造林、維護國土保安，增加本縣綠色資源，改善環境加強綠美化，重視苗圃育苗工作，增進苗圃多元化功能。

（三）舉辦宜蘭綠色博覽會

宜蘭綠色博覽會結合健康、環保、自然生態，以提倡綠色生活、強調綠色概念為目標；本府先後於宜蘭縣立運動公園及宜蘭縣武荖坑風景區舉辦，至今為第二年。「二〇〇二宜蘭綠色博覽會」自九十一年三月九日至四月二十一日止，繼續於宜蘭縣武荖坑風景區舉辦，累計入園人數高達三十四萬人次，總效益二億一、〇二九萬元。本屆活動並與縣內旅館公會、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蘭博家族及蘭陽戲劇團等單位合作推出各項優惠折扣方案，擴大行銷及宣傳效益。

二、推廣有機農業

（一）積極開發南澳農場辦理有機農業科技，並將南澳農場部分另案出租永豐餘造紙股份有限

公司作現代化有機農業，該公司目前已有十公頃獲財團法人國際美育自然基金會（M O A）認證。

（二）已成立羅東有機米產銷班之羅農有機米、礁溪有機米產銷班之民豐有機米，九十年年度成立三星有機米產銷班，生產面積為一〇．六九公頃，其創立之「合鴨米」有機米品牌，頗受市場好評，目前亦積極開拓國外市場。此外，將整合縣內經民間機構驗證通過之有機蔬果生產農民籌組宜蘭縣有機農業產銷班，以增加縣內有機農業生產面積及整合有機農業生產組織。

（三）九十一年九月二十一日及二十二日假台北市建國花市辦理宜蘭縣有機農業暨文旦柚展售促銷活動，未來將持續於縣內外辦理有機農業展售促銷或相關活動，以推廣縣內生產之有機農產品。

三、對於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之各項因應作為

（一）成立農業發展基金

依據農業發展條例第五十四條暨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撥繳及分配利用辦法第七條規

定，設置「宜蘭縣農業發展基金」專戶，設置後本府可依上揭規定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申請撥交本縣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二分之一金額，作為該基金運用辦法第五條明定之購置新型農機、設備及從事農業相關活動之促銷等各項用途使用，自九十年九月成立迄今，該專戶計有二一六萬三、六五一元之收入。

（二）農畜業輔導

- 1 為協助農民並減輕農民生產成本負擔，增加農民之收益，積極辦理縣內農漁畜特產品展售促銷、宜花文旦產業農會策略聯盟、文旦柚評鑑及全縣茶葉評鑑競賽等活動，期使縣內優質之農特產品打響知名度。
- 2 輔導畜牧生產辦理統合經營，以「提昇畜產產業團體之自主能力，發揮整體策略經營模式，降低生產成本」為主要訴求，並以優質化之畜牧產品，提昇產業形象及輔導有機畜牧之推展，推廣縣內有色雞飼養戶對「準有機雞」之飼養，並建立產業形象品牌及認證，以提供市場所需之高優質畜禽肉品，透過與相關產業結合以增加銷售通路，以提高飼養戶之實際收益。

（三）成立蘭陽農業發展基金會

為促進蘭陽地區農、林、漁、牧、糧食及其他有關農業發展業務，並增進農民福祉，特由本縣轄內各農漁會與宜蘭縣政府共同捐助一、一五〇萬元創會基金，於九十一年三月十四日依法完成財團法人登記，並積極辦理農漁業推廣、休閒農業、展售促銷、訓練研習等業務，期使增進農業產業之商機。

四、山坡地管理與加強水土保持計畫

（一）有鑑於山坡地超限利用影響水土保持至鉅，本府針對山坡地超限利用種植超限利用作物（檳榔、果樹等）之土地，皆函請水土保持義務人接受政府輔導實施造林，本造林計畫預計於九十三年底前全面完成。

（二）本府執行一般山坡地查報與取締工作，自八十五年度至九十一年九月底止，裁處件數計有三一八件，罰款金額達二千五百餘萬元，已有效達到遏阻不法情事之效。本府將持續加強山坡地管理工作，以杜絕違法情事發生。

五、設置「流浪動物中途之家」

建立完善流浪動物收容體系，落實動物保護精神，維護人畜公共衛生及國際形象，提昇縣民生活品質，向為本縣重要施政工作，為此由縣家畜疾病防治所規劃興建兼具緊急救護、短期留置，積極送養及教育宣導等多項功能之「流浪動物中途之家」乙處，於九十年一月啟用至今，屢獲各界好評，並成為各縣市動物防治（疫）所及動物收容所參訪及台大獸醫系、縣內國中、小師生、社團、教師聯誼會等舉辦校外教學活動之對象。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九十年動物保護整體評鑑，本縣榮獲乙組特優，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九十年公立動物收容所評鑑，本縣亦榮獲第一名。

柒、社會福利與醫療

本府推動各項社會福利向來不遺餘力，社會福利政策主要在扶持弱勢族群，使其受到良好的照顧，尤其對於貧民、老人、兒童、殘障、婦女及勞工的協助及照顧，提供民眾經濟安全的基本保障，並且藉由各項軟、硬體的建設，增進福利服務品質；而提昇本縣的衛生醫療水準，亦是刻不容緩的課題，本府以「全民健康」為目標，除配合縣民需求，制定地方衛生政策外，並積極整合社區資源，加強衛生教育宣導，以確保縣民健康及提昇生活品質。

一、推展社會福利工作

（一）社會福利館之經營管理

1 宜蘭縣社會福利館建築工程分為一、二期，總工程費二億八千萬餘元，由中央及省府補助興建。目前一期工程（地下二樓及地上六樓之主體結構工程）已完成，第二期工程及內部設施設備不足經費，經向中央爭取，獲補助八、二二六萬餘元，預定九十一年底完成。

2 宜蘭縣社會福利館的使用目標著重於「眾族群」、「多功能」，所以針對不同族群設計符

合該族群運用之空間，有親子活動室、閱覽室、網咖中心及老人文康中心等常設空間，提供各項免費設施設備，以滿足兒童、青少年、老人、身心障礙、婦女及勞工等各族群需求，達成本館「多元服務、複式功能的綜合性社會福利大樓」的宗旨。

（二）成立就業服務中心

1 本縣現有就業服務工作，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基隆區就業服務中心所掌理，於本縣僅設一個就業服務站，無法滿足求職者之就業需求，且因本縣地處偏遠又逢全球經濟不景氣，失業問題日漸嚴重的趨勢。是以，降低失業率、輔導失業者再就業乃為當前政府施政之首要工作之一，故本府特於社會福利館規劃設置就業服務中心，以加強對縣民之就業服務及廠商之求才服務工作。

2 本中心配置二位專職就業服務員，專司就業服務工作，並於九十一年十月起正式運作，受理求職求才登記、職業介紹、現場職業媒合、就業輔助、諮商、開發職缺、職場現況調查、人力資源建立及開立可向公立就業服務中心申請獎助僱用津貼證明等服務。

（三）本縣公益彩券盈餘運用情形

本縣九十一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收入計一億七、六一八萬三千元，其分配在各福利類別如下：

1 兒童福利：四九三萬五、〇〇〇元，辦理有關托兒所改善等措施。

2 老人福利：二、三八六萬六、〇〇〇元，辦理有關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安養護等費用。

3 身心障礙福利：一億八四萬六、〇〇〇元，辦理有關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托育養護、生活輔助器具、就業輔助等。

4 社會救助福利：二、九〇三萬六、〇〇〇元，辦理有關低收入戶家庭及就學生活補助、遊民安置等事項。

5 其他綜合性福利，包含社會保險、補助社會福利機構團體辦理活動及充實設備設施、社福館等相關經費，計一、七五〇萬元。

(四) 行政院多元就業開發方案

配合中央政策，推行多元就業開發方案，目前已奉核定社會型計畫廿四案，進用一四二人，以促進中高齡者就業，紓解其失業問題。

二、加強推動原住民族發展方案

(一) 落實推動原住民族事務，強化原住民族事務發展委員會功能

依修正後「宜蘭縣原住民族事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內容，於九十一年四月十一日重新遴聘委員計二十五人，依各委員專長，分設教育發展小組、文化發展小組、經濟發展小組、福利衛生小組、行政事務小組、考核小組等六小組，以加強府內、外相關機關及單位積極推動原住民族各項工作發展。

(二) 設立原住民部落大學

為規劃以原住民文化為主體的終身教育體制，茲結合縣境原住民教育及文化菁英籌組原住民部落大學，並於九月二十三日正式開課，共計開設十五班，選課人數達二二七人。

(三) 輔導原住民地區經濟及產業發展、安定原住民生活

依據原住民地區經濟及產業發展計畫積極辦理輔導原住民地區特色蔬果經營及產品加工與改善產業設施、設備，加強特色傳統工藝之研發、創新，提昇產品產值，創造傳統工藝產業發展。

三、積極推動防疫與保健工作

(一) 衛生所改建及空間規劃

- 1 礁溪鄉衛生所與戶政事務所辦公廳舍合建案，由行政院衛生署補助二、七三六萬元，辦理工程建造中。
- 2 南澳鄉衛生所空間規劃及擴建，由衛生署補助一、〇五三萬七、二〇〇元，並於九十一年六月十二日完成工程發包。
- 3 大同鄉衛生所擴建併空間規劃案，業獲行政院衛生署撥款補助二、三八〇萬元，於九十一年四月二日完成工程發包。
- 4 大同鄉寒溪村衛生室重建工程計畫，業獲行政院衛生署補助五四二萬一、〇〇〇元，辦理工程發包中。

(二) 社區健康營造

目前十二鄉鎮（市）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均設有推動委員會、志工（七五三人）並依生活圈拓展營造小站組織（七二站），同時結合四四四個公、私立機關、民間團體等，運用媒

體報導的傳銷策略，與縣民群策群力共同營造健康的社區。

（三）腸病毒防疫工作

嚴密監視腸病毒疫情，建立醫療院所監視通報系統，並成立腸病毒防疫小組，由縣長擔任召集人，整合動員宜蘭縣區域醫療資源及各相關部門之行政資源，全面進行相關防疫措施，使每日平均疑似病例數迅速下降，有效減少重症死亡病例之發生。並呼籲及教育民眾以勤洗手避免感染腸病毒，本期於本縣十二鄉鎮市辦理腸病毒衛生教育宣導活動，共計一一三場次，參加人數計二〇、七八七人。

（四）登革熱防治工作

為加強辦理本縣登革熱防治工作，本縣十二鄉鎮（市）衛生所每月辦理病媒蚊密度調查，共調查二六六個村里，且對病媒蚊密度指數超過二級以上者，即通知本府環保局辦理孳生源清除工作外，均再次複查該村里病媒蚊密度指數。目前本縣均未有村里超過媒蚊密度指數警界區，但仍加強登革熱之衛生教育，呼籲民眾清除戶內外積水容器，清除孳生源以做到沒有孳生源就無病媒蚊，沒有病媒蚊叮咬，就沒有登革熱發生。

（五）老人流行性感冒疫苗接種工作

為防範老人流行性感冒之威脅，本年度接種對象除包括曾患慢性心肺疾病之高危險群老人及居住安養、養護榮民之家長期照護機構之個案實際照護個案工作者外，其他六十五歲以上老人也增列為接種對象，於十月一日起即進行老人流行性感冒疫苗接種工作。

（六）結核病防治計畫

本縣「九十年結核病防治工作績效」，由行政院衛生署評定為全國各縣市結核病防治績效「最績優」縣市，本縣將賡續推動確實做好結核病防治工作。

四、提昇區域醫療服務品質

（一）健全區域醫療體系

1 輔導及整合區域內之醫療機構，加強發展特殊醫療服務體系；善用區域教學醫院醫療資源，並委託其辦理各種急救訓練課程，以及傳染病通報等；以提昇本縣急診重症服務品質。本年度並訂定宜蘭大型活動緊急醫療救護計畫，以期民眾能獲得及時、有效的照護。

2 辦理縣內醫院、診所訪查輔導，遴選專家實地訪查病歷管理、檢驗品質等；協調精神疾病、乳癌雙向轉診、檢制度；加強醫政督導考核並辦理本縣各類醫事人員（包括醫師、牙醫師、藥師、醫檢師、護理師及社工人員等）繼續教育，以提昇縣內醫療服務品質與水準。

（二）建構長期照護服務網絡

- 1 強化居家與社區式照護服務：目前有十七家，其中一家提供安寧居家療護。連每鄉鎮（市）均有居家護理所設置，以提供可近性、持續性、專業性居家護理服務。
- 2 機構式的照護服務：計有開業護理之家七家，服務容量三三五床。
- 3 強化長期照護管理示範中心「單一窗口」的諮詢、轉介服務的功能，和老人生活輔具的展示、轉介（借、贈）服務。

（三）加強精神衛生管理工作

積極輔導改善精神醫療業務品質，以提供精神病友妥善醫療照顧，及建立完整服務網絡，本期協助護送精神病患就醫計有二一三人次，辦理系列教育研習會二場，共八七六人參

加，以提升本縣醫療團隊及相關人員之專業知能；落實社區病友追蹤管理及提供居家治療服務，並提升社區精神醫療保健服務品質。加強病患家屬及民間團體資源聯繫合作，同時瞭解並有效協助家屬解決所面臨之問題。

（四）山地醫療照護計畫

本府協助整合本縣羅東聖母醫院及兩山地鄉衛生所之醫療資源，並由羅東聖母醫院為中央健康保險局台北分局委託承作醫院，合作辦理「提昇山地鄉醫療資源整合計畫（IDS）」，提供山地鄉各部落巡迴醫療、夜間待診及急診、後送、轉診服務，另增加慢性病訪視、次專科服務（如婦產、骨科及眼科）等，以提升鄉民就醫可近性，減少鄉外就醫，解決就醫不便之困境。另爭取衛生署經費，補助大同、南澳鄉醫療相關設備，及針對原住民健康特殊議題辦理衛生教育宣導。

（五）持續推動「蘭陽糖尿病照護網」計畫

1 為建立優質便利的慢性病醫療網絡，減少偏遠地區病患奔波就醫之苦，並建立醫療品質保證暨品質促進機制，結合專家、學者及相關醫界人士成立推動小組，定期研商、

推動及評估推展成效。目前通過認證的「蘭陽糖尿病照護網」醫療團隊成員共計一〇五位，三十三家醫院診所懸掛照護網標誌。

2 本府接受行政院衛生署委託辦理「研定糖尿病共同照護工作手冊」計畫，以衛生行政單位為主導模式之「蘭陽糖尿病照護網」，作為編輯主軸，俾提供各縣市辦理糖尿病共同照護工作之參考。

3 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辦理「全民健康保險糖尿病醫療服務改善方案試辦計畫」，已有三十三家醫療診所加入此服務改善方案，將提供縣內糖尿病人更完整且高品質之醫療保健服務。

捌、社會治安與防災

近年來受到國內外環境快速變遷，以及政治、經濟、文化、科技之交互影響，民眾生活型態大不同於往昔，對社會治安衝擊甚大。另外，本縣建築物趨向高層化、大型化、地下化及使用性質多元化，致現代化都市火災型態及火災問題趨於嚴重而複雜，各種災難的發生也隨之增加。維護社會治安與救災是本府一貫施政重點，今後仍需不斷地檢討改進，就影響治安及全體縣民生命財產安全等因素提出研討，研擬具體可行辦法，落實執行，以維護本縣祥和安寧的生活環境。

一、治安維護

(一) 各類案件統計

九十一年四月至九十一年九月間各類案件發生情形：

- 1 重大刑案：發生一一八件（殺人七件、強盜三十一件、搶奪四十四件、妨害性自主三十二件，恐嚇取財三件、重傷害一件），破獲九十六件，破獲率八十一％。
- 2 竊盜案件：發生二、二〇二件，破獲一、三七〇件，破獲率六十二％。
- 3 非法槍彈：查獲制式短槍二支、改造槍枝十八支、子彈五十九發。

- 4 檢肅流氓：提報認定為情節重大列冊輔導流氓三十六名，移送治安法庭審理廿五人，經裁定感訓者六名，已移送感訓處分者二人。
- 5 吸毒案件：查獲一級毒品海洛因三五六件，三五六人，海洛因三三八．六四公克，查獲二級毒品安非他命一六八件，一六八人，安非他命一七七．一八公克。
- 6 查緝各類逃犯：查獲各類通緝犯三〇二名，目前列冊通緝犯四四二人，警察局已督飭各分局及所屬各外勤隊全力查緝。

（二）執行「提升國家治安維護力」專案工作

- 1 為加強社會治安維護，內政部擬定「提升國家治安維護力行動方案專案評核計畫」，從九十一年七月一日到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為止，針對全國各縣市警察局對維護治安的績效進行考核。根據各縣市八十九年七月一日至九十一年六月底的暴力、竊盜發生及破獲件數為評量基準。按各縣市暴力與竊盜案件的發生比率及破獲比率，決定得分，再依其分數給予不同的燈，成績最好為藍燈，依序為綠燈、紫燈、黃燈，最差為紅燈。本專案

執行項目有打擊竊盜危害、打擊暴力犯罪、打擊黑金暴力、打擊非法槍械、打擊毒品危害、打擊科技犯罪、全面預防犯罪及提升服務品質。

2 本縣第一階段（九十一年七至九月份）執行該專案獲八十八．七五分，評核等第「特優」，燈號為「藍燈」，其中暴力犯罪為八十二分，等第優等，燈號綠燈；竊盜犯罪為九十五．五分等第特優，燈號藍燈。

（三）取締盜採砂石工作

訂定「配合偵辦破壞國土案件執行計畫」，嚴格要求取締盜採砂石工作，九十一年四月至九十一年九月計取締盜採砂石案十一件，查扣挖土機十一部，大貨車八輛，曳引車一輛，移送法辦三十二人；另查獲農地盜濫採砂石二件八人，查扣挖土機一部，大貨車二輛。

（四）防處少年事件（含春風專案）工作

對於少年經常出入、聚集如：網咖店、電玩店、撞球場、PUB店、KTV等場所臨檢查察，防範少年濫用搖頭丸等毒品以及鬥毆、深夜不歸等不良行為發生，以消弭犯罪誘因。九十一年四月至九十一年九月計實施春風專案一三六次，勸導深夜遊蕩少年六六五名、涉

足不當場所少年一五三名，移送少年法庭六十六人。

(五) 性侵害犯罪防治

為減少性侵害案件發生，並加強民眾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的瞭解及自保觀念，警察局經常主動與轄內各有關機關、團體、學校、醫療院所、福利及安置機構等聯繫配合，辦理相關法律常識宣導活動、簡易女子防身術及性侵害危機處理之訓練課程，強化民眾自我防衛能力，計宣導七十八場次。九十一年四月至九十一年九月計受理性侵害案件五十九件，六十四人。

(六) 家庭暴力防治

加強員警在職訓練，持續至各級機關、社區、學校宣導家庭暴力防治法令及常識，預防家庭暴力事件發生。九十一年四月至九十一年九月計受理家暴案件二三四件，聲請通常保護令八十四件、核發八十六件、執行八十一件；一般暫時保護令核發二件、執行二件；緊急性暫時保護令核發一件、執行一件；逮捕違反家庭暴力罪現行犯一人；查獲違反保護令罪案件四件；逮捕違反保護令罪現行犯二人。

（七）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治

為防治、消弭兒童及少年從事性交易，成立「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專責小組」，並規劃

「拯救雛菊」專案執行臨檢、探訪、取締等工作，以防制兒童及少年性交易案件之發生。

針對轄內中輟生加強列管追蹤，避免其進入色情行業、從事性交易。九十一年四月至九

十一年九月計查獲兒童及少年性交易一件四人、兒童及少年性交易之虞五件九人。

二、外籍勞工管理

為有效管理本轄縣內外僑生活秩序，保障縣民就業市場，由本府社會局會同警察局外事警察

人員，針對轄內外籍勞工實施檢查，以防杜不法工作之情事。本期計查獲非法雇主十六人，

逃逸外勞九十一人，非法工作十七人，遣送出境非法外勞九十一人。

三、交通安全

（一）道路改善工程

改善行車視線不良路口，增設反射鏡十一桿，警告標誌二十二桿，增繪標線九、六〇五

公尺，新增設號誌路口五處、自檢改善及維修號誌計一一八處，對促進行車安全頗有幫

助。

（二）取締砂石車超載

- 1 梗枋卸貨場自八十年八月十日起，全天候二十四小時執行取締砂石車超載，對過止砂石車超載，已具成效，今後仍持續執行。
- 2 在北宜路二城交流道設置交通稽查站，以防制十輪以下砂石車逃避稽查，並配合活動地磅車實施路檢勤務，防制北宜公路砂石車違規超載行為。
- 3 警察局與環保局組成聯合稽查小組，針對砂石車必經路線分三星組、員山組，每週二次重點稽查，另一機動組於晨間或晚上機動稽查砂石車滲漏水、未蓋帆布、飛散砂石及號牌污穢貨車，八十八年二月起機動組加強重點稽查台九省道蘇花公路砂石車違規。於本縣轄省、縣道或鄉鎮市重要道路，選擇重點時段加強取締違規超載。九十一年四月至九月三十日總計取締砂石車超載二十八件。

四、推行守望相助

本縣依據「建立全國社區治安維護體系—守望相助再出發推行方案」推動守望相助工作，迄

九十一年八月止，計成立村里、社區守望相助隊八十三隊；公寓大廈巡守隊八十九隊；家戶聯防警鈴系統一、三三三戶；警民連線系統三〇四處；錄影監視系統七六五處。為強化治安維護，積極爭取經費於全縣重要路口裝設三十四處錄影監視系統，並積極輔導巡守社區裝設錄影監視系統，迄九十一年八月止，由守望相助隊裝設之社區錄影監視系統七十五處，對治安維護具有實質效益。

五、預防火災發生

（一）防火管理制度

依消防法第十三條規定，縣內一定規模以上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應由管理權人遴用防火管理人，就建築物整體，制定消防防護計畫，並據此計畫實施滅火、報警及避難逃生訓練、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監督用火、用電及其他防火事宜，本縣應設防火管理人家數六五五家，遴用防火管理人六四七人，制定消防防護計畫書六四七家，未依規定遴用防火管理人，經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八家。

（二）推動婦女防火宣導組織

成立礁溪、宜蘭、羅東、蘇澳、五結等五個婦女防火宣導隊。深入各社區、公寓、大廈從事防火、防災宣導，落實住宅火災預防宣導工作，降低住宅火災發生率及其引發之傷亡率。

六、救災指揮調度作業

- (一) 為使本縣災情能順利上網通報及業務資訊化，依據消防局資訊整體規劃案，於九十一年九月完成第一大隊、第二大隊暨各分隊之寬頻網路建置。
- (二) 為提高本縣救災及救護統一指揮調度效率，建立一一九集中受理報案系統，獲內政部消防署補助，於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完成運轉測試，除無線電系統外，分別於九十一年十月七、十四、二十一、二十八日按分隊依序辦理上線。
- (三) 本縣加強各項救災資源裝備，建置完整資料庫，目前已與相鄰縣市（台北、花蓮、新竹、桃園、台中、南投等）訂定有關重大災害支援救災協定事宜，期能減少災害損失，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七、興（整）建消防分隊廳舍

(一) 第二大隊蘇澳消防分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

經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同意無償撥用面積一、〇〇八·五七平方公尺國有財產土地，作為興建蘇澳消防分隊用地，並向內政部消防署爭取補助二、四〇〇萬元興建經費，目前業已完工，刻正辦理驗收手續。該工程之施工品質經內政部營建署評鑑委員會評定為甲等，預定於九十一年十二月落成啟用。

(二) 本縣礁溪、五結、三星、大同、員山、馬賽等消防分隊辦公廳舍老舊，亟待整修（建），

本府消防局業已製作修建計畫書，並專案報內政部消防署，爭取補助經費整建改善。

(三) 本縣頭城、羅東、冬山、三星、員山等消防分隊廳舍老舊，不敷使用，由本府以興建「戶

政、警察、消防」三單位合署辦公大樓方案進行規劃興建上開消防分隊廳舍，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並因應未來都市發展需要。

玖、行政革新

全球已步入民主化、數位化時代，民眾要求政府服務事項不斷增多，對服務品質之要求亦日益提高。為因應資訊生活化來臨及社會環境的發展，政府必須加速行政體系現代化革新工作，以全面帶動競爭力的提昇，貫徹建立「便民、廉潔、效率、品質」之廉能政府的施政目標。

一、建立電子化政府

（一）建構寬頻基礎網路

- 1 利用固網業者及有線電視業者對縣民及產業的競爭力，積極遊說新興民營固網業者，提供最佳寬頻網路建設服務，讓本縣成為寬頻網路建設的縣市，同時，提供更高品質的寬頻網路，以滿足高科技暨知識產業之需求。
- 2 政府網路推動情形：

本縣政府網路已完成：（1）本縣各級行政機關與中央政府連接之政府服務網路（G S N）；（2）各鄉鎮市之三十八個村里互為連接之寬頻網路（Extranet）。現正配合中央國家資訊基礎網路（N I I）建置計畫，結合固網業者A D S L線路及民間有線電視

線路，逐步推動寬頻網路至鄉鎮市內各村里，達成縣內網網相連、資訊互通環境。預定於九十一年逐步提昇本府對外專線速率（現有 GSN T1 二條、ADSL T1 一條）。

（二）建置村里資訊服務站

為實現「人文智慧縣」的政策，並落實電子化政府之目標。九十年在縣內村里辦公室、活動中心、寺廟、教會或公益機構等場所選定三十八個村里示範點，建置村里資訊服務站，應用隨選視訊技術及設備，設置寬頻資訊村里窗口，使村里民只要在村里資訊站或以線路連接至家中就能從生活資訊網站獲得食、衣、住、行、娛樂等各項網站服務。九十一年度將再建置廿六個村里資訊服務站，以落實寬頻網路普及化之目標。

（三）建構宜蘭生活科技大縣

本府為推動「科技縣」目標，落實宜蘭生活大縣理念，希望能透過整體規劃，結合產經學界及民間人文科技專業人士共同推動，並配合中央政府推動人文科技「綠色矽島」政策，本府與宏碁集團簽定合作協議，組成規劃團隊，針對本縣人文、觀光、產業及環保資源進行規劃設計。現階段已完成生活入口網、公共資訊站、村里資訊服務站等建置規

劃。下階段將於縣內公務機關設置公用資訊站（Kiosk），提供縣民最新生活資訊，並進一步提升地方產業資訊，如推廣電子商務、線上採購及線上下單等項目。九十一年度預計完成設置六十六個據點。

（四）加強資訊教育訓練，提升公務人員資訊能力

為提昇及儲備本縣資訊人力，本府已針對資訊系統訓練、資訊應用及資料更新方案等需求規劃一系列訓練課程，現階段已完成地理資訊系統人才培訓及 Office Word、Excel、PowerPoint、Internet、Access、Front Page、Photo Impact 影像處理、電腦硬體簡易維修暨故障排除等進階課程，計十二梯次共三二六名縣府員工參加此訓練。未來將研擬縣府資訊整體建設及業務應用系統等課程，以增進所有員工之工作效能。

（五）籌辦資訊展活動，帶動縣民網路學習熱潮

為展現縣府資訊建設成果及提昇縣內資訊教育水準，本府於九十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至二十七號，假宜蘭縣立運動公園體育館，舉辦「科技生活縣二〇〇二在宜蘭」系列活動之數位生活應用，並邀請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本縣電腦商業同業公會、中華電信、

聯禾有線及縣內外資訊廠商等單位共同參與，藉由資訊展活動，以落實地方資訊建設，縮短城鄉數位落差，提昇縣內資訊教育水準，強化國家競爭力。

(六) 建構 e-learning 線上學習系統，以達到終身學習的目標

資訊科技新知日新月異，如何在最短的時間內有效獲取所需的知識，為現代化政府實施員工教育訓練之重要課題。因此，本府於縣府內建置線上學習系統，目前已提供「電腦基礎作業系統系列」、「文書應用軟體系列」、「網際網路應用軟體系列」、「網頁設計應用軟體系列」、「美術繪圖應用軟體系列」等共二十門網路學習課程，員工可依照個人工作時程妥善規劃學習課程並詳細記錄個人修課情形，亦有學習評量系統考核學習成效，為一快速而有效率之教育訓練。未來將推廣至全體宜蘭縣民，以達到終身學習的目標。

(七) 籌劃宜蘭縣議會資訊整體建置

為達成立法大樓辦公室自動化之目標，本府針對縣議會所需各項系統已完成整體規劃，如議事資訊系統、議事應用資訊系統、資料庫平台、議事錄及公報編纂檢索系統、公文管理系統、秘書系統、議會網站、網路機房及資訊設備等項目逐一規劃建置，以達到議

事自動化處理的目標。

(八) 建置宜蘭縣政府生活資訊服務網

為促進縣內工商及觀光產業更加活絡，於九十一年七月一日起正式推出宜蘭縣政府生活資訊服務網，可以檢索宜蘭縣內各項食、衣、住、行、娛樂等行業資訊，更可進一步得到其所在位置附近之地圖資訊。此外，提供地圖定位服務、免費網站、免費電子信箱、免費工商電子型錄等多樣化的服務空間，並且讓縣內合法商家免費自行加入會員，可提升產品銷售曝光率外，所有廠商資料全部自行維護，以提升廠商銷售業績。

(九) 建置更新宜蘭縣政府全球資訊網

九十一年五月更新完成宜蘭縣政府全球資訊網，加強網站對外與對內服務的範圍及項目，網際網路部分，提供電子化政府、生活資訊、觀光旅遊、人文科技、產業經建、意見交流、寬頻媒體等，開放讓縣民自行查詢。此外內部網路部分，為加強對縣府所屬員工之服務，於九十一年七月完成更新宜蘭縣政府員工業務網，提供單一簽入、電子郵件服務、個人基本資料修改、招標及各類訊息公布、陳情案件辦理、資訊及相關訓練課程

線上報名及統計查詢、個人進修紀錄查詢、部門及個人行事曆、單位共用硬碟儲存區、單位及個人通訊錄、功能便利並結合手機的簡訊發布系統、資訊設備線上叫修服務、單位預算控制系統等功能，以改善所屬員工日常所需作業，提昇本府整體服務品質。

二、建立清廉、效率的政府

（一）健全組織編制，提昇行政效能

1 本府組織自治條例暨編制表，於九十一年七月修訂公布施行，並經內政部及考試院同意備查在案。本次組織自治條例及編制表之修正，仍秉持建立清廉之效率政府，採專、精之原則，將業務朝向更專業化之理念設計。各所屬機關組織修編亦已相繼完成，各單位均能依本縣發展需要與施政重點進用人員，以業務及縣民需求為優先考量，並落實分層負責制度，俾賡續政府再造，提高工作效能。

2 本府為落實擴大運用民間資源，提昇公共服務品質與行政效率，並調整政府職能角色，改善政府財政負擔，積極推動政府業務委託民間辦理。目前計有教育局（中小學校午餐委外辦理）、社會局（早期療育綜合服務中心等）、秘書室（行政大樓空調維護保

養工作等)、警察局(違規車輛拖吊業務等)、環保局(地下水監測井水質監測計畫等)、文化局(宜蘭市中山公園演藝廳地下停車場委外經營等)、風景區管理所(餐飲中心賣店等)、體育場(宜蘭及羅東運動公園園藝植栽撫育工作等)等實施。

(二) 全面推動 ISO 9001 品質系統管理

本府於八十九年五月獲得 ISO 9001 品質保證書，為全國第一個通過 ISO 9001 國際品質管理標準認證之縣政府。為落實行政作業標準化，提高行政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所屬機關包括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家畜疾病防治所、體育場、風景區管理所、殯葬管理所等亦納入本府品質系統，並於九十一年九月十日及十一日完成第五次定期追查。目前正依據新版之國際品質管理標準，檢討修訂本府品質管理系統，以達到持續改善之目標。

(三) 推動資訊公開制度

本府於八十九年十一月正式發布「資訊公開辦法」，為全國最先實施資訊公開制度的行政機關。凡縣籍民眾或在本縣合法立案之公司行號、法人團體，皆可利用網路或到縣政府親洽方式，瀏覽相關業務法規及施政資料，以及申請調閱公文書檔案。目前已建置各單

位資訊公開網站，預定於九十一年底正式提供民眾上網查詢及申請行政資訊。

(四) 防制貪瀆、清廉施政

- 1 為有效落實陽光法案，確立廉能政治，截至九十一年九月止，受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人員（含職務異動）申報財產資料計四〇三人，另進行實質審核三十人，查有申報不實經法務部裁罰二人，落實財產申報功能。
- 2 對本府有關業務接觸的民眾或業者，加強政風訪查工作，計實施訪查二二二人次獲得具體反應意見一三一項，適時了解民眾意見，協助解決民瘼、民瘻，聽取興革建言，以提昇行政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
- 3 規劃辦理年度政風實況問卷調查，積極查訪民眾意向態度與獲取政風狀況觀感，俾將結果提供權責單位參處，以發揮興利防弊功能。
- 4 積極推動採購稽核小組作業，加強抽核，發現不符採購法規定之作業，適時予以導正，防範爭議情事發生。並賡續掌握各項採購資訊，綜整研析採購案件機先，掌握不法情資，防範採購弊端發生。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邁進二十一世紀，面對大環境及內在環境的變遷，宜蘭縣政府施政，除了要有前瞻性、長遠性與整體性的規劃外，更需將規劃理念具體落實在各項施政計畫當中，為達成長遠的建設目標，敬請 貴會繼續給予鞭策和指導。最後

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議員先進健康愉快，事事如意。